股票代碼：1323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地址：台南市仁德區勝利路八十八號

電話：（〇六）二七九三七一一

§目　　錄§

項目次	頁	財務報表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損益表	6～7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0～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3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14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30	四～十八
(五) 關係人交易	30	十九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1	二十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1	二一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1、34	二二、附表一
(十一) 其　　他	32	二三
(十二) 營運部門別資訊	32～33	二四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永裕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559,039 千元及 1,435,459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1%及 54%；負債總額分別為 591,559 千元及 479,007 千元，均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35%；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391,289 千元及 340,478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59%及 58%；純益分別為 28,253 千元及 18,133 千元，分別占合併總純益之 57%及 36%，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表一所述子公司有關資訊，係依據該等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同期間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

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李　季　珍　　會 計 師　廖　鴻　儒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〇　年　四　月　二十　日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碼	資產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	$ 350,693	11	$ 252,178	1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18,914	1	20,466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18,940	4	137,875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七）	29,135	1	23,672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八）	466,592	15	382,489	14
120X	存貨（附註九）	448,289	14	405,584	1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719	-	16,552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67,886	5	56,92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08,168	51	1,295,744	49
	固定資產（附註十一及二十）				
1501	土地	106,209	3	81,709	3
1521	房屋	713,868	23	642,958	24
1531	機器設備	2,352,292	74	2,088,915	79
1537	模具設備	113,537	4	115,540	4
1551	運輸設備	34,253	1	31,817	1
1561	辦公設備	70,097	2	61,095	2
1681	其他設備	166,286	5	169,385	7
1631	租賃改良	19,861	1	3,918	-
15X1	成本合計	3,576,403	113	3,195,337	120
15X8	重估增值	30,365	1	33,070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606,768	114	3,228,407	121
15X9	減：累計折舊	2,157,366	68	1,993,788	75
		1,449,402	46	1,234,619	46
167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3,273	1	53,946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492,675	47	1,288,565	48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9,727	-	23,296	1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十二及二十）	25,345	1	26,970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45,072	1	50,266	2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380	-	584	-
1830	遞延費用	8,110	1	8,338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097	-	3,873	-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7,916	-	7,27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0,503	1	20,068	1
1XXX	資產總計	$ 3,066,418	100	$ 2,654,643	1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	$ 461,551	15	$ 402,859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9,991	1	-	-
2130	應付票據	8,420	-	6,387	-
2140	應付帳款	183,423	6	133,763	5
2160	應付所得稅	34,442	1	23,051	1
2170	應付費用	130,531	4	110,287	4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7,573	1	30,112	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	-	-	236,347	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4,247	1	14,24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80,178	29	957,052	36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	686,358	22	319,426	12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一）	8,767	-	8,767	-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85,581	3	73,076	3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7,493	1	24,828	1
2888	其他	-	-	1,693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13,074	4	99,597	4
2XXX	負債合計	1,688,377	55	1,384,842	52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額定均為 100,000 千股，發行分別為 82,789 千股及 78,846 千股	827,887	27	788,464	30
	資本公積（附註十六）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0,997	1	40,997	2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2,227	1	12,227	-
3252	受贈資產	7	-	7	-
3260	長期投資	477	-	-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3,708	2	53,231	2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6,669	4	104,919	4
3351	未分配盈餘	203,298	7	128,970	5
3353	第一季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總純益	41,510	1	45,308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361,477	12	279,197	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十一及十六）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594	1	65,869	2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6,874)	(1)	(29,155)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54	-	156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820	-	15,880	1
3510	庫藏股票－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分別為 355 千股及 338 千股	(2,813)	-	(2,813)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9,981	-	49,937	2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263,053	41	1,170,829	44
3610	少數股權	114,988	4	98,972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378,041	45	1,269,801	4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066,418	100	$ 2,654,64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灯輝　　經理人：蔡炳坤　　會計主管：蔡崇誠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一〇〇年第一季 %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額	九十九年第一季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 661,316	100	$ 583,15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	501,414	76	428,918	73
5910	營業毛利	159,902	24	154,237	27
	營業費用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973	2	13,474	2
6100	推銷費用	45,082	7	42,934	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6,959	6	29,454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8,014	15	85,862	15
6900	營業淨利	61,888	9	68,375	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八）	126	-	9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9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329	-	25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6,474	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五）	-	-	78	-
7480	什項收入	2,455	-	1,936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384	1	2,14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一及十八）	7,015	1	5,909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8	-	5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一〇〇年第一季 %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額	九十九年第一季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五）	$ 422	-	$ -	-
7880	什項支出	281	-	231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3,14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766	1	9,347	1
7900	合併稅前純益	63,506	9	61,174	11
8110	所得稅	14,065	2	10,222	2
9600	合併總純益	$ 49,441	7	$ 50,952	9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41,510	6	$ 45,308	8
9602	少數股權	7,931	1	5,644	1
		$ 49,441	7	$ 50,952	9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後	九十九年第一季 稅前	九十九年第一季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69	$ 0.50	$ 0.74	$ 0.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69	0.50	0.74	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灯輝　　經理人：蔡炳坤　　會計主管：蔡崇誠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49,441	$ 50,952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58,618	51,924
A20400	各項攤銷	2,278	1,909
A20500	壞帳損失	732	455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329)	(25)
A222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110)	(2,637)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48	50
A24800	遞延所得稅	4,291	(626)
A22000	淨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2,743	2,03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150)	(641)
A31120	應收票據	3,703	10,636
A31140	應收帳款	(45,678)	(29,856)
A31180	存　　貨	(21,061)	(37,872)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3,115	1,049
A32120	應付票據	380	(2,211)
A32140	應付帳款	6,284	(84,018)
A32160	應付所得稅	7,233	2,077
A32170	應付費用	(20,336)	(13,4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64	10,610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1,594	(7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1,260	(40,4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66,943)	(54,074)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000)	(110,001)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0,127	66,036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	1,180	10,080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7	-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2,534)	(772)
B04800	其他資產減少	(851)	(40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974)	(89,1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56,863	$ 65,006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991	(9,993)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174	74,905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2,196)	(101,486)
C016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693)	-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139	28,432
DDDD	匯率影響數	(988)	(3,633)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42,437	(104,743)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308,256	356,921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350,693	$ 252,17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支付利息	$ 5,298	$ 5,899
F00200	減：資本化利息	27	23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支付利息	$ 5,271	$ 5,876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2,541	$ 8,77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100,668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購買固定資產	$ 73,672	$ 65,856
H00500	其他應付款－應付設備款增加	(6,729)	(11,782)
H00800	支付現金	$ 66,943	$ 54,0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灯輝　　經理人：蔡炳坤　　會計主管：蔡崇誠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六十二年四月，以各種塑膠成品之製造、批發及零售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九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直接控制之子公司如下：

(一) Yon Yu（BVI）Co., Ltd.（Yon Yu，八十六年一月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持股 100%）主要從事轉投資。本公司經由 Yon Yu 轉投資上海永裕塑膠有限公司（上海永裕公司），間接持股 100%，其主要經營生產及銷售塑膠吹塑、注塑成形產品及塑膠軟管、塑料色母、塑料模具及其組件。

(二) 昇裕投資公司（昇裕公司，持股 100%），主要從事投資業務，原資本額 60,000 千元，本公司持股 99.99%，九十七年十一月本公司將剩餘股份購入，持股 100%。昇裕投資公司嗣於九十七年十二月辦理減資 30,000 千元（3,000 千股），其中 10,000 千元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餘 20,000 千元退還本公司。

(三) Chang Yu Co., Ltd.（Chang Yu，持股 100%），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本公司在英屬維京群島設立 Chang Yu，主要從事貿易及轉投資事業。

(四)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公司（新永裕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分別持股 99.76%及 99.47%），主要從事氣相成長碳纖維系列產品及其應用產品之研發、製造買賣與進出口；鋰電池電極材料之研發、製造與買賣；電磁遮蔽（EMI）材料之研發、製造與買賣、粉末冶金（PM、MIM）零件製造與買賣。新永裕公司於九十八年五月辦理現金增資 2,000 千元（200 千股），

由本公司全數認購，是以沖銷資本公積 24 千元，又於九十八年六月購入 15 千股，計 65 千元。同年八月因員工出售股權，由本公司全數認購 45 千股，計 225 千元；並於九月辦理減資 30,000 千元（3,000 千股）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於同月份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3,000 千股），由本公司全數認購，是以沖銷資本公積 67 千元並調減保留盈餘 60 千元；於九十九年六月購入 4 千股，計 23 千元。該被投資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辦理減資 30,000 千元（3,000 千股）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於同月份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3,000 千股），由本公司全數認購，是以認列資本公積 173 千元。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本公司持有股份為 6,185 千股，持股 99.76%。

(五) 精奕興業公司（精奕公司，持股 32.59%，惟因本公司對精奕公司在財務、營運及人事決策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是以列入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塑膠原料、添加物、製品之委外加工、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六) 威瑪精密化學科技公司（威瑪公司，持股 100%）於九十七年二月成立資本額 22,500 千元，九十七年十二月再辦理現金增資 60,000 千元，主要從事化妝品製造及批發業務。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總人數分別為 1,480 人及 1,331 人。

二、<u>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u>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下列說明及附註三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分別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u>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u>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以貨物送達客戶處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

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一)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二)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三)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應收帳款之讓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以出售處理：

(一)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本公司之控制。

(二)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三) 本公司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附註一所述各子公司之財務報表。納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559,039 千元及 1,435,459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1%及 54%；負債總額分別為 591,559 千元及 479,007 千元，均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35%；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391,289 千元及 340,478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59%及 58%；純益分別為 28,253 千元及 18,133 千元，分別占合併總純益之 57%及 36%，係依據該等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編製基礎。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均已銷除。母子公司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一。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第一季合併總純益並無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並無重大改變。

四、現　　金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46	$ 567
定期存款－年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分別為 0.25% 及 0.2%	1,766	15,884
銀行活期及支票存款	348,281	235,727
	$ 350,693	$ 252,178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207	$ 6,217
基金受益憑證	13,707	14,249
	$ 18,914	$ 20,466

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因從事上述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分別產生評價損失 422 千元及評價利益 78 千元。

另子公司九十九年第一季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九十九年三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類別	幣別	到期日	合約金額（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99.04.18	USD 100,000/NTD 3,172,000

子公司九十九年第一季為規避匯率變動風險與銀行承作遠期外匯合約產生之評價利益金額微小，故未予認列。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係投資基金受益憑證。

七、應收票據淨額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29,486	$ 24,023
減：備抵呆帳	351	351
	$ 29,135	$ 23,672

八、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475,952	$ 390,233
減：備抵呆帳	9,360	7,744
	$ 466,592	$ 382,489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	$ 351	$ 8,583	$ 351	$ 7,304
本期提列	-	732	-	455
匯率影響數	-	45	-	(15)
期末餘額	$ 351	$ 9,360	$ 351	$ 7,744

本公司與銀行間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止，已讓售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元

讓售對象	出售應收帳款金額	保留款金額	銀行約定總額度	備註
一〇〇年三月底				
匯豐銀行	USD 52,682	USD 52,682	USD 350,000	手續費為每張 invoice20 美元；另管理費為發票金額之 0.85%
九十九年三月底				
匯豐銀行	USD 156,846	USD 156,846	USD 350,000	手續費為每張 invoice20 美元；另管理費為發票金額之 0.85%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餘額分別為美金 52,682 元及美金 156,846 元（折合新台幣計分別為 1,546 千元及 4,980 千元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應收款）。

九、存　　貨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153,107	$ 180,465
物　　料	9,212	8,265
託外加工料	4,065	835
在製品	99,852	82,243
製成品	163,059	128,876
在途存貨	18,994	4,900
	$ 448,289	$ 405,584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止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9,467 千元及 8,157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項目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銷貨成本	$ 502,892	$ 432,393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110)	(2,637)
下腳收入	(368)	(838)
	$ 501,414	$ 428,918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所持有之巨邦二創業投資（巨邦公司）及悠景科技控股公司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按成本衡量；惟因經營虧損均已全額提列減損損失至零。

(一) 本公司投資巨邦公司股份計 2,000 千股，投資額計 20,600 千元，該公司所營事業為創業投資業務。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該公司業已退還原始投資款 13,058 千元（1,306 千股），並產生損失金額 391 千元，此外由於本公司持有巨邦公司之股權淨值低於帳面價值，且該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開立股東臨時會議決議辦理清算，是以本公司於九十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分別就投資額認列持久性跌價損失 2,646 千元、801 千元及 3,704 千元。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持有 694 千股（持股比例 1.48%），惟帳面價值已沖減至零。

(二) 1. 本公司投資悠景科技公司，投資額 80,447 千元，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OLED）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與銷售，惟其營運持續虧損，本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底止業已就投資額全數提列損失。

2. 悠景科技公司於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悠景科技控股公司，換股比例為 1：1。上述股份轉換係以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轉換後，悠景科技公司成為悠景科技控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對悠景科技公司之持股業已於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以換股比例 1：1 轉換為持

有悠景科技控股公司之股份。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持有6,825千股（持股比例2.27%）。

十一、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　屋	$ 273,840	$ 248,412
機器設備	1,603,591	1,487,107
模具設備	88,950	83,251
運輸設備	28,069	27,796
辦公設備	50,120	46,163
其他設備	107,742	97,631
租賃改良	5,054	3,428
	$ 2,157,366	$ 1,993,788

(一) 本公司土地及其他固定資產經歷次重估之內容如下：

	固定資產重估增值	土地增值稅準備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七十年土地以外固定資產重估增值	$ 12,560	$ -	$ 12,560
七十三年至八十二年土地重估增值	40,804	21,687	19,117
	53,364	21,687	31,677
歷年出售部分重估增值之土地	(10,439)	(5,614)	-
歷年出售部份重估增值之機器設備	(12,560)	-	(60)
歷年資本公積轉增資	-	-	(23,103)
土地稅法修正調減土地增值稅準備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	(7,306)	7,306
一〇〇年三月底餘額	$ 30,365	$ 8,767	$ 15,820

(二) 利息資本化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7	$ 23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4～1.56	1.32～1.44

十二、土地使用權

子公司上海永裕公司位於上海市閔行區，其廠房土地係向上海市閔行區房屋土地管理局取得土地使用權利，依簽訂之「上海市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合約使用年限為五十年，至一四一年六月到期，土地使用權（列入無形資產）原價款總計 32,948 千元（人民幣 7,977 千元），九十一年十一月收回當地政府回饋金 4,779 千元（人民幣 1,160 千元），是以土地使用權給付淨額為 28,169 千元（人民幣 6,817 千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其帳面價值分別為 25,345 千元（人民幣 5,652 千元）及 26,970 千元（人民幣 5,789 千元）。

十三、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年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分別為 1.1%～5.61%及 1.1%～5.83%	$ 450,717	$ 402,859
購料借款，年利率一〇〇年三月底分別為 0.96%～1.0291%	10,834	-
	$ 461,551	$ 402,859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年貼現率（%）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	0.842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9	
	$ 9,991	

十五、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 銀行團聯貸	$ 600,000	$ -
(二) 銀行團聯貸	-	240,000
(三) 中國信託銀行	-	85,000
(四) 兆豐銀行	-	90,909
(五) 上海儲蓄銀行	-	9,54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六) 中國銀行	$ -	$ 130,444
(七) 匯豐銀行	89,684	-
	689,684	555,893
減：未攤銷折價	-	120
減：聯貸案主辦費	3,326	-
		555,773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236,347
	$ 686,358	$ 319,426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長期財務規劃、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畫，與金融機構簽訂中、長期借款合約如下：

(一) 銀行團聯貸案係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與台灣工業銀行等十三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1,000,000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依合約之約定，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其中自一〇一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五期遞減借款額度，第一期至第十期每期遞減百分之五，第十一期後每期各遞減百分之十。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已動用金額如下：

總授信額度	可用額度	已動用金額	授信期間	年利率（%）	償還辦法
$ 1,000,000	$1,000,000	$ 600,000	99.11.25～104.11.25	1.5328	原撥款600,000千元，自一〇三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償還本金，第一期至二期每期償還 50,000 千元，三至七期每期償還100,000千元

上項銀行團之聯貸案，除其他有關規定外，足以影響本公司營運之條款及限制如下：

1. 為公司合併、分割、減資或將公司資產予以信託或將公司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股權結構予以重大變更，或出售、轉讓、出租及以其他方式處分公司全部或主要營業資產及營收予他人之重大事項，應於事前取得多數授信銀行之書面同意。

2. 財務比率限制－於貸款存續期間，每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以上；負債比率應在 150%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五倍以上；有形淨值不得低於十億元整。

截至九十九年底本公司並未違反上述聯貸之限制條款。

(二) 銀行團聯貸案係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與台灣工業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 600,000 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中商業本票發行保證額度 200,000 千元，依合約之約定，於額度內循環動用；其中自九十七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五期遞減借款額度，第一期至第十期每期遞減 30,000 千元，第十一期後每期遞減 60,000 千元。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已動用金額如下：

總授信額度	可用額度	已動用金額	授信期間	年利率（%）	償還辦法
$ 600,000	$ 360,000	$ 240,000	95.11.30～100.11.30	1.8023	原撥款 480,000 千元，自九十八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償還本金，第一期至六期每期償還 30,000 千元，七至十一期每期償還 60,000 千元，已提前償還至九十九年十一月計 120,000 千元

上項銀行團之聯貸案，除其他有關規定外，足以影響本公司營運之條款及限制如下：

1. 為公司合併、分割、減資或將公司資產予以信託或將公司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股權結構予以重大變更，或出售、轉讓、出租及以其他方式處分公司全部或主要營業資產及營收予他人之重大事項，應於事前取得多數授信銀行之書面同意。
2. 財務比率限制－於貸款存續期間，每半年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以上；負債比率應在 150%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五倍以上；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九億元整。

惟餘款業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已全數提前清償。

(三)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與中國信託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00,000 千元之授信合約（其中短期融資額度為 15,000 千元）。授信期間為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到期一年前辦理續約為二年期中長期借款，惟餘款業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全數提前清償。

(四)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七日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00,000 千元之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九十八年九月十七日至一〇一年九月十七日，自九十九年三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償還本金，每期償還 9,091 千元，按月計息。惟餘款業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前已全數提前清償。

(五) 子公司上海永裕公司於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七日向上海儲蓄銀行申貸三年期信用借款 USD600 千元，採三個月 SIBOR 加 1.75% 浮動計息，年利率九十九年三月底為 2.01%，自九十八年五月償還第一期本金，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償還，每期應償還美金 75 千元，惟餘款業已於一〇〇年二月全數清償。

(六) 子公司上海永裕公司於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以房屋建築及土地使用權作為擔保向中國銀行申貸二年期擔保貸款 RMB38,000 千元，按中國銀行公佈施行 1～3 年期貸款浮動利率計息，年利率九十九年三月底為 4.86%，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子公司上海永裕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份提前償還 RMB10,000 千元，惟餘款業已於九十九年六月全數清償。

(七) 子公司上海永裕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三日以房屋建築及土地使用權作為擔保向匯豐銀行申貸二年期擔保貸款 RMB20,000 千元，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施行三年期貸款基準利率，一〇〇年三月底利率為 5.49%，本金到期一次償還。

十六、股東權益

股　　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決議以九十八年度盈餘轉增資辦理發行新股 3,943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39,423 千元，

上開盈餘增資案業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447 號函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九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實收股本為 827,887 千元。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時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均不得少於百分之二。

依公司法規定，上述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之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及子公司在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依持股比例計算之差額，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配盈餘。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盈餘之分派，股利得於 50%～100%範圍內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惟有重大資本支出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 0%～50%，改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資金。

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費用估列金額分別 2,989 千元及 747 千元，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

酬勞之金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8%及 2%估列。另九十九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2,708 千元及 677 千元，係依照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估列之可能發放金額為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於一〇〇年三月二十四日擬議（尚待股東會通過）；另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股東常會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決議通過（實際配發數與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同），其有關內容如下：

	盈餘分配		每股股利（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9,646	$ 11,750		
現金股利	124,183	70,962	$ 1.5	$ 0.9
股票股利	-	39,423	-	0.5
	$ 143,829	$ 122,135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9,812 千元及 2,452 千元，與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一〇〇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擬議發放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 11,038 千元及董監酬勞 2,760 千元，惟尚待股東會通過。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33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252
轉列損益項目	(329)
期末餘額	$ 254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2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3
轉列損益項目	(25)
期末餘額	$ 156

未實現重估增值

係固定資產重估增值，不得用於彌補虧損或任何用途，須俟重估資產發生轉讓、滅失或報廢情事時轉列營業外收入或損失。

庫藏股票

單位：千股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一〇〇年第一季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355	-	-	355
九十九年第一季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338	-	-	338

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本公司具實質控制之子公司精奕公司（本公司持股 32.59%）持有本公司股票 1,037 千股，另於九十九年底前獲配本公司盈餘增資配股 51 千股，依持股比例增加庫藏股 17 千股，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持有本公司 1,088 千股（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列入庫藏股票。

子公司精奕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千元）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數	帳面價值	市價	股數	帳面價值	市價
精奕公司	1,088	$25,578	$25,578	1,037	$19,281	$19,28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十七、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千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一〇〇年第一季					
歸屬母公司本期淨利	$ 57,227	$ 41,510			
基本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82,789		
加權平均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355)		
			82,434	$ 0.69	$ 0.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7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7,227	$ 41,510	82,705	$ 0.69	$ 0.50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千股）	稅前	稅後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本期淨利	$ 61,174	$ 45,308			
基本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78,846		
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			3,943		
加權平均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355)		
			82,434	$ 0.74	$ 0.5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6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1,174	$ 45,308	82,595	$ 0.74	$ 0.55

本公司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九年第一季稅後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均由 0.58 元減少為 0.55 元。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8,914	$ 18,914	$ 20,466	$ 20,4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8,940	118,940	137,875	137,87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不適用	-	不適用
存出保證金	380	380	584	584
負　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86,358	686,358	555,773	555,773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應付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費用。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因以現金方式存出，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除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外，其餘均以評價方法估計。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766 千元及 15,884 千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並無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49,555 千元及 139,618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157,900 千元及 958,632 千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26 千元及 98 千元，利息費用(含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7,042 千元及 5,932 千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及上市（櫃）股票之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市場價格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價格每下降1%將使其公平價值減少1,379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金額分別為354,086千元及313,237千元（主要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是項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國內上市（櫃）股票、基金受益憑證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三月底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11,579千元。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王奕仁	精奕興業公司董事長
王灯輝	本公司董事長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當期交易

租金支出

精奕公司向王奕仁承租部分倉庫使用租期二十年，至一百一十二年二月止，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租金支出均為 600 千元。

精奕公司向王灯輝承租房屋作為公司聯絡處，租期一年，至一〇〇年十二月止，期滿必要時再續約（每年續約一次），租金依坪數及市價情形由雙方協議，每半年收取一次，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租金支出皆為 33 千元。

二十、質抵押之資產

子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內　　容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土地使用權	$ 25,345	$ 26,970
房　　屋	200,512	222,313
	$ 225,857	$ 249,283

二一、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進口原料及購買設備所開立之信用狀尚未使用餘額為 77,075 千元(包括美金 1,778 千元、日幣 48,245 千元、瑞幣 53 千元及歐元 143 千元）。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承諾購買固定資產合約價款為 90,579 千元，尚未支付之金額為 22,684 千元。

(三) 本公司為進料委由銀行開出之購料保證信函計 11,470 千元。

(四) 本公司為子公司融資向往來銀行提供背書保證如下：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上海永裕	$ 308,700	$ 248,994
新 永 裕	8,000	8,000
	$ 316,700	$ 256,994

本公司評估上述背書保證不致產生重大保證損失。

(五) 本公司為進料委由銀行開出之關稅保證信函計 3,500 千元。

二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

二三、其　　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351	29.392	$ 157,271	$ 5,746	31.257	$ 179,607
日圓	194,680	0.3548	69,079	188,881	0.346	65,392
歐元	383	41.496	15,893	1,396	40.095	55,972
人民幣	57,575	5.0875	292,915	54,024	4.659	251,68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854	29.497	113,680	857	31.413	27,288
歐元	64	41.797	2,675	8	44.46	373
人民幣	32,243	4.4842	144,585	93,269	4.6811	436,610
瑞士法郎	14	31	434	76	30	2,280

二四、部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財務資訊，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永裕公司	上海永裕	精奕公司	新永裕公司	其他	調整及沖銷	調整後金額
一〇〇年第一季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70,026	$ 257,735	$ 132,071	$ 975	$ 509		$ 661,316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之公司之收入	120,806	2,166	14	-	-	($ 122,986)	-
收入合計	$ 390,832	$ 259,901	$ 132,085	$ 975	$ 509		$ 661,316
利息收入	$ 6	$ 80	$ -	$ -	$ 40		$ 126
其他營業外利益	25,672	2,543	2,124	836	910	(22,827)	9,258
利息費用	(2,823)	(4,187)	-	(5)	-		(7,015)
其他營業外損失	(34)	(270)	-	-	(447)		(751)
稅後損益	$ 41,510	$ 23,076	$ 11,826	($ 3,920)	($ 2,729)		$ 69,763
部門間損益調節	(19,860)	-	(420)	(42)	-		(20,322)
部門損益	$ 21,650	$ 23,076	$ 11,406	($ 3,962)	($ 2,729)		$ 49,441
部門資產	$ 2,363,116	$ 1,203,337	$ 301,575	$ 52,928	$ 94,602	(949,140)	$ 3,066,418

（接次頁）

（承前頁）

	永裕公司	上海永裕	精奕公司	新永裕公司	其他	調整及沖銷	調整後金額
九十九年第一季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42,678	$ 223,463	$ 116,944	$ 70	$ -		$ 583,15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之公司之收入	129,484	874	9	-	-	($ 130,367)	-
收入合計	$ 372,162	$ 224,337	$ 116,953	$ 70	$ -		$ 583,155
利息收入	$ 3	$ 94	$ -	$ -	$ 1		$ 98
其他營業外利益	15,829	621	517	338	369	(15,626)	2,048
利息費用	(2,199)	(3,709)	-	-	-		(5,908)
其他營業外損失	(373)	(402)	(2,877)	-	-	213	(3,439)
稅後損益	$ 45,308	$ 15,688	$ 8,411	($ 4,871)	($ 1,094)		$ 63,442
部門間損益調節	(12,070)	-	(420)	-	-		(12,490)
部門損益	$ 33,238	$ 15,688	$ 7,991	($ 4,871)	($ 1,094)		$ 50,952
部門資產	$ 2,081,105	$ 1,047,399	$ 263,375	$ 42,946	$ 102,160	(882,342)	$ 2,654,643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包含營業收入、成本、費用、營業外收益及所得稅費用等；部門損益調節係將部門間產生之交易予以沖銷，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精奕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 60	依合約價格計收	0.01
			1.	租金支出	420	依合約價格計收	0.06
			1.	銷貨收入	86,536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後三十天收款	13.09
			1.	進　　貨	14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後六十天收款	-
			1.	應收票據－關係人	23,882		0.78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623		1.26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		-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票據	165		0.01
			1.	應付帳款	265		0.0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1		-
			1.	預收租金	240		0.01
			1.	租金收入	180	依合約價格計收	0.03
			1.	其他收入	462		0.07
		上海永裕塑膠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362		2.26
			1.	銷貨收入	34,159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一百二十天內收款	5.17
			1.	進　　貨	2,166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進貨後三個月電匯	0.33
		威瑪精密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50		0.02
			1.	應付帳款	24		-
			1.	其他收入	16		-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

附表一之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精奕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 60	依合約價格計收	0.01
			1.	租金支出	420	依合約價格計收	0.07
			1.	銷貨收入	82,070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後三十天收款	14.07
			1.	進　　貨	9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後六十天收款	-
			1.	其他收入	14		-
			1.	應收票據－關係人	18,553		0.70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313		1.48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8		-
			1.	預收租金	60		-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收貨後六十天開票	-
			1.	其他收入	416		0.07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1		-
			1.	預收租金	240		0.01
			1.	租金收入	180	依合約價格計收	0.03
		上海永裕塑膠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366		2.42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874		0.03
			1.	銷貨收入	47,414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一百二十天內電匯至本公司	8.13
			1.	其他收入	157		0.03
			1.	進　　貨	874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進貨後三個月電匯	0.15
		威瑪精密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615		0.1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9		0.01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